

股票代码：002965

股票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0

债券代码：128139

债券简称：祥鑫转债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2 月 0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邦精密”）产生关联交易，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021 年初至公告之日已发生金额	2020 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和五金件	市场价格	2,000	0	0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金属结构件	市场价格	2,000	0	0
----------	----------------	---------	------	-------	---	---

注：以上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方名称：东莞捷邦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52TH5XK

3、法定代表人：冯明珍

4、成立时间：2020 年 07 月 30 日

5、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6、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770 号 7 号楼

7、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研发、产销：电子产品及其配件、自动化设备、金属产品及其配件、五金制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持有捷邦精密 49%的股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捷邦精密任职，谨慎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10、财务状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捷邦精密总资产为 1175.68 万元，净资产为 1055.91 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履约能力分析：捷邦精密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该关联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协议及协议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的原则执行，以市场交

易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付款和结算方式根据合同约定或交易习惯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业务需要，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材料，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合理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测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销售价格和采购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祥鑫科技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2 月 06 日